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盧薇存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5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edu_phe.2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1305902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疫教育總指引》1份
(21214743_1113059028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局修訂《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1年6月7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335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本局滾動式調整相關防疫應變措施如下：

(一)自111年(以下同)6月13日起室內外運動及拍照時得免戴口罩。

(二)體育競賽：

1、國高中維持辦理，國小自6月13日起開放辦理跨校體育競賽。

2、原則則採閉門賽，不開放家長進場。

3、體溫量測、單一出入口、團進團出。

4、選手、教練、裁判、隊職員及工作人員應具有以下健

龍山國中 1110610



PJAA1116004182

康證明：國高中學生及成人須完成3劑疫苗接種，國小學生完成1劑疫苗接種，若無則請提供2日內快篩陰性證明。

(三)校園場地開放：111年6月13日至6月30日維持現有規定，國小校園全面暫停開放，國高中職室外場地開放，不開放室內場地，兒童遊具設施及具接觸性運動設施維持不開放。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業務單位承辦人：

(一)配戴口罩：1999分機6395。

(二)校外教學(畢業旅行)

1、國高中職：1999分機6363。

2、國小：1999分機6380。

3、幼兒園：分機6381。

(三)學生體育比賽：1999分機6391、6393。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臺北市立大學、恩慈美國學校、道明外僑學校、臺北復臨美國學校、臺北歐洲學校(小學部)、臺北歐洲學校(中學部)、臺北市日僑學校、臺北韓國學校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含附件）、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會聯合會(請松山家商轉交)（含附件）、臺北市高中生家長會聯合會(請中崙高中轉交)（含附件）、臺北市國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請中正國中轉交)、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會聯合會(請天母國小轉交)（含附件）、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含附件）

